

发挥商会的互助功能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吴晓灵*

一、在政府指导下走自然发展之路

我觉得在我国发展民间社会团体和西方国家相比有很大的不同。西方国家是“小政府、大社会”，政府可以把很多的经济管理权力交给商会、协会以及其他社会中介组织去做。但在我国，政治上实行的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基本政治制度，经济体制正处在由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而政府职能的转变也还没有转轨到位。由于这三个方面的制约，我国的商会、协会要想达到西方国家现在的状况，显然是很不容易的。

发展我国的商会究竟走什么样的道路？如何处理商会和协会的关系？根据课题研究报告的介绍，世界上的商会有三种模式，一种是大陆模式，由政府授权，商会带有某些政府职能，如法国就是这样；一种是英美模式，对商会、协会没有任何授权，让商会、协会自由发展、自由竞争；另一种是混合模式，即把大陆模式和英美模式结合起来。在我国，如果走政府授权的道路，由于有政府管经济、管企业的惯性，很可能会出现政府放权，商会协会接权，而机制不变的格局。在这种思维惯性下，要想顺利地发展出非常自主的商会、协会不太容易。所以，我想还是通过实践，在政府的指导下走一条自然发展的道路。

所谓自然发展的道路，就是不管是政府系统组建的协会，还是工商联系统的商会，其性质都定位于民间自律性组织，并把它作为自己的发展方向。在政府机关转变职能的过程中，已经形成了很多的行业协会。这些协会尽管现在还有较多的政府色彩（大家称之为“二政府”），但由于发展市场经济这个改革的大方向不会变，随着改革的深化，这些行业协会也会逐步向这个方向转化，成为民间的自律性组织。从商会方面说，现在我国的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还不很好，关系还不很顺。而中小企业却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是对于 13 亿人口的大国来说，发展中小企业是提供就业的非常重要的渠道。如果商会能够在扶持中小企业的发展中发挥很好的作用，我想民间商会也必将会很好发展起来，成为民间行业自律组织。这样，在我国市场经济大目标确定的情况下，协会和

*吴晓灵，时任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现任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本文是作者于 2003 年 10 月 7-8 日，在无锡梁溪饭店举行的中国（无锡）民间商会论坛第三次年会——“无锡民间商会发展实践专家咨询会”上的讲话，后编入《建设民间商会》，西北大学出版社，2006 年 10 月，第 13 页。

商会就可能走出一条殊途同归的道路：由政府职能转变形成的行业协会向着市场化方向走；商会则通过帮助目前还比较困难的民营中小企业的发展，不断壮大自己，成为完善的民间自律性组织，成为完善的民间商会。刚才保育钧同志也讲了，民间商会和政府系统的协会不是一种对立的关系，而是一种能够相互沟通和互补的关系。

二、民间商会的主要功能

我认为这种商会应该具有三个方面的主要功能。

1、自律诚信。就是要帮助中小企业确立诚信。现在，在中小企业的发展过程中诚信是一个很大的难点。原因在于他们的技术力量还不强，资本金较为有限，所以在社会上的信誉度还不高。成立了行业商会以后，商会就要帮助他们树立诚信，避免行业内部的恶性竞争，通过行业自律，规范他们的行为，包括帮助他们提高产品质量、服务质量，以取信于民，取信于社会。

2、服务互助。成立商会以后，一定要在行业内部开展服务互助活动。服务包括信息、技术、培训以及市场开拓等方面。而互助可能显得更为重要，其中包括中小企业在融资方面，以及在经营方面等互助。下面我将着重讲一下融资方面的互助。

3、“桥梁纽带”。一方面要贯彻政府的方针政策和意图；另一方面要反映企业的利益。从历史上的无锡商会看，其作用要比现在的商会大得多。从企业的注册、到行业规范、经济仲裁、直至企业破产等各种事务，它都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但是，在现在的条件下，政府管了太多的事，商会要想发挥那么大的作用显然不太容易。对于商会的功能，我认为还是定得简单一点、实在一点为好。

三、通过互助为中小企业解决融资困难

对于服务，大家已经讲了很多，我看了会议提供的材料，包括无锡朝阳集团介绍的统一标准、提供信息等服务。这里，我想着重讲一下中小企业通过商会进行互助的问题。在世界上，企业之间的合作互助是非常普遍的，是世界上很多中小企业，特别是个体经营成长过程中很重要的一环。遗憾的是，虽然中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但是合作互助经济却没有得到很好地发展。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在建国初期搞合作制以后，从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一下子搞起了人民公社，合作互助成了集体所有制和大锅饭的代名词。其实，互助和合作是细小经济发展的非常重要的组织形式。

目前，我国的中小企业特别是个体工商户，在发展过程中会遇到许多困难，其中最

大的困难，或者说最突出的“瓶颈”就是融通资金。为此，大家对银行提出了很多批评，说中小企业贷款难。为什么贷款难？除了刚才提到的中小企业技术水平低、资本金少和诚信差外，在银行看来，还有两大问题，就是中小企业没有完整、规范的财务制度，以及中小企业经营的市场波动比较大，所以银行非常不放心。要想解决这个“瓶颈”问题，我认为可以通过商会把中小企业组织起来，在经济互助方面发挥作用。

这次研讨会的重要议题就是民间商会的实践，研究在商会的实践中应该做些什么。我想提出一个题目，就是既然目前中小企业的主要困难是融资难，商会能不能在实践中通过组织经济互助，为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的问题走出一条新路来。

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各地已经想了一些办法，如建立担保公司。但我觉得走担保公司这条路有一个很大的弱点，就是一旦实行公司制以后，进行公司化运作，担保公司就会为公司自身的利益而追逐利润，就会要求它的服务对象运作规范化，而中小企业恰恰达不到这一要求。所以，成立担保公司的结果不仅会加大企业的融资成本，而且也不一定能很好地为中小企业服务。刚才无锡市建设商会会长已经讲了，无锡市现在已经有 20 多家担保公司，但能真正为中小企业融资发挥作用的很少。所以，我想提出通过经济互助的方法，即由商会联系中小企业，建立企业互保基金来探索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建立互保基金，必须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

1、帮助企业建立完整的财务制度。凡是参加互保基金的企业、个体工商户都要建立完整健全的财务制度。目前中小企业之所以在银行贷不到钱，财务制度不健全就是重要原因，同时这也是它的信誉不高的主要原因。所以，商会应该努力帮助、指导中小民营企业建立完整的财务制度。当然，对于一个小企业来说，请一个会计的成本是很高的，但是可以由一个注册会计师给几个小企业去记账。建立起规范的财务制度是企业取信于金融机构和各个经济管理机构的基础，这是建立互保基金要做的第一件事，商会要切实地把这件事管起来。

2、要规范互保基金的运作方式。互保基金建立起来以后，要按照合作制的方式去运作。大家都知道民间一直存在很多的“台会”，有的称之为“标会”，就是大家凑份子，凑了份子后，这一次让你用，下一次让他用。这种现象屡禁不止，原因就是台会（标会）有它一定的合理性，就是它确实带有互助性，凡是投了钱的人都有机会用这笔钱，而且它不以盈利为目的，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即它是建立在人际关系相互信任的基础上

的，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信任能够降低征信的成本。互保基金实行合作制，就是它必须是建立在相互信任的基础上，坚持以互助而不是以盈利为目的，并且是规范运作的基金。

3、要与金融机构挂钩。通过商会组织起互保合作的基金以后，要使之和金融机构挂起钩来，和金融机构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这样，合作互保基金就可以用来为参加基金的中小企业做担保。由于互保基金以参加基金的人的诚信为基础，而且它有担保基金存在银行，有资金上的担保，并且和相关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这样，就使得商业银行比较愿意做这件事。

实际上农村信用社就是这样做的。过去，农村信用社老放大户，这一块的呆帐非常多。后来转为面对农户，在村里放小额信用贷款，如果贷款数额较大，就放联保贷款，这里的联保就带有合作的性质。如果商会能够建立规范的互保基金，并规范参加基金的会员的行为，就可以和商业银行商量信用放宽的额度。要是商会能通过这种方式一点一点的做，解决好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再从市场销售、企业管理等其他方面帮助私营企业、个私经济，以及为其他中小企业做一些具体的、经济上的服务，就会让中小企业觉得离不开你商会。虽然企业也付出了一些费用，但是最终能获得经济上的实力，商会也就会具有较高的地位。就像温州的商会，其实政府并没有给他们很大的权力，而都是在踏踏实实地为会员服务的过程中，逐步形成自己说话的份量。

四、关于民营银行

说到中小企业融资，大家都想着民营银行问题。真要让互保基金很好发挥作用，的确要有能真心实意为社区、为中小企业服务的金融机构配合，没有这种金融机构这件事也做不成。所以，在金融机构改革方面大家都在谈论发展民营银行的事。然而，要发展民营银行，就必须解决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即办民营银行的人一定要把他作为一个社会企业的投资项目来办才能办好。

前一段时期曾经建立起很多的城市信用社，最高峰时曾经达到 5000 多家，但真正能存活下来的，资产质量比较好的只是凤毛麟角。因为很多人没有把金融机构作为一个社会企业来办。金融业是社会性的企业，它必须为社会公众服务。金融机构在为社会公众服务的过程中，可以去赚取利润，得到投资回报。但是，我们许多人办民营银行不是着眼于求得利润回报，而是着眼于通过金融机构为自己的企业集团筹钱，作为自己融资的渠道。这种金融机构的内部关联贷款，造成了很大的金融风险。信用社现在正在进一步改革之中，现在的农村信用社就在改革嘛。今后是可以有合作银行的，还有城市商业

银行，包括无锡市的城市商业银行。在这里我想说，作为各市的城市商业银行，它本来就是一个民营银行。在组建城市商业银行并进行招股时，由于它是在当时的城市信用社组基础上建的，原来那些信用社的风险比较大，没法获得老百姓的信任，所以才让政府财政参了 30% 的股份。现在各地都想办民营银行，其实，可以将地方政府财政的股份从城市商业银行中退出来，让民营企业参股进去。但是，那些新投入的资本一定要非常明确，参股商业银行不是为了为自己圈钱，决不能够搞内部关联贷款。

现在，许多办金融机构的人有两个误区：第一个误区就是想为自己圈钱；第二个误区就是办了一个金融机构，稍有成绩就想跳出城市，去办一个全省的、全国的金融机构。其实，这样做就会使这些金融机构失去自己的根基。如果那些从城市信用社改制而来的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信用联社，仍然把自己的市场定位于为本地社区服务，那么各地就有了一个愿意为社区服务的金融机构，其服务方向就是扶持中小企业，这样就能使互保基金与金融机构结合起来，较好地为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的问题。

总之，如果商会能够在解决中小企业融资瓶颈方面发挥一些作用，做一些实事的话，对于树立商会的威信和自身的平稳发展将会有很大好处。做好这些工作，商会可以逐步发展起来，而跟那些大的行业协会也不会发生冲突。实际上，究竟谁能够成为企业的代表，并不取决于谁说了什么，而取决于谁能做什么。这就是刚才保育钧同志说的和平竞赛，在为企业服务的和平竞赛中赢得自己的阵地，并促进商会和协会的联合。